

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文件

深标促〔2024〕19号

关于批准《供深食品 大豆》等8项 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及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联〔2019〕1号）及《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，深圳市深圳标准促进会决定对《供深食品 大豆》等8项“圳品”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予以立项，现将立项团体标准清单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请各标准项目起草单位抓紧落实和推进，按时完成所承担的标准制定工作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8项立项团体标准清单



附件

8 项立项团体标准清单

序号	标准名称	立项类型
1	供深食品 大豆	修订
2	供深食品 龙眼	修订
3	供深食品 鸡肉	修订
4	供深食品 熏烧烤肉制品	修订
5	供深食品 肉干	制定
6	供深食品 鱼油	修订
7	供深食品 亚麻籽油	修订
8	供深食品 猕猴桃	修订